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鄧雅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44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2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530312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導素材連結1份 (41131564_1153031228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打詐臺北隊115年1月反詐宣導素材，請各單位協助推
播，積極推動識詐宣導觀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警察局115年1月6日北市警刑經字第11530272751
號函辦理。

二、經分析本市114年12月各類詐欺案件受理數共計1,524件，
財損金額新臺幣（以下同）8億5,905.4萬元，前3大高發詐
欺手法受理件數及財損金額：

（一）網路購物詐騙461件，財損3,715.7萬元。

（二）假投資詐騙180件，財損4億4,421.8萬元。

（三）假交友（投資詐財）詐騙119件，財損1億3,174.8萬
元。

三、近期發現詐騙集團常用「網路購物詐騙」、「三方詐騙」
等方式，誘導民眾匯款或轉帳、淪為警示帳戶，為避免詐
騙集團藉以行騙，爰彙整宣導圖文素材4張（含114年12月
打詐儀錶板數據、4格漫畫案例、宣導傳單）、影片1部及

永吉國中 115010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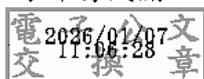
PHAA1156000136

製作跑馬燈文字稿（如附件），作為115年1月宣導主軸，並上傳Google雲端連結供下載，以利各單位妥適運用於網路資源（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、地方社群），並全面更新實體宣導（實體課程、智慧螢幕、電視牆、跑馬燈等）管道素材，提升識詐宣導廣度。

四、相關執行數據及成果資料，請於115年2月1日前至二代表單系統（<https://report.tp.edu.tw/Login.action>；表單編號：202601060013）進行填報，並至雲端上傳114學年度第1學期宣導成果照片（<https://pse.is/8k35q9>），檔名為校名或機關名稱，共同積極推動防詐宣導觀念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

公文文號：1156000136

主旨：檢送打詐臺北隊115年1月反詐宣導素材，請各單位協助推播，積極推動識詐宣導觀念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

裝

訂

線